

一张白纸上“舞”出的精彩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交易交出满意答卷

■文/本报记者 谢应龙 图/通讯员 李乐

A 以“翻篇”的姿态从新开始

有一位哲人曾经说：“成功和失败，都是人生的十字路口，‘从零开始’，才可能有永远的新天地。”

2015年，对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来说，是个具有特殊意义的年份，市委、市政府一次性撤销分散在各行政部门的市直交易平台，成立全市合一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彻底告别我市公共资源分散交易的历史，翻开了“全市合一、集中交易、分级监管”的新篇章。而对于国有产权交易来说，更是全新的开始，其现在的业务是从原市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和市产权交易管理中心划过来的，而原来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没有一个人过来。是站在别人的肩膀上干事？还是用时间与汗水，在一张白纸上绘就一张崭新的蓝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组书记、主任邹学铭给国有产权交易科的同志出了一个二选一的考题。

如何解题？如何解出领导与人民群众都满意的答卷？没有豪言壮语，只有砥砺前行！在过去的二年多时光里，交易中心分管国有产权交易科的领导与工作人员奔忙的脚步与跋山涉水的身影，是他们解题的法宝。面对之前相关领导及委托单位对他们的重重质疑，比如，能否找到买家顺利成交？能否升值市场效益？国有产权进场交易能否得到大力推广？这一系列的担心，他们一回回都是那么漂亮地破茧而出，绽放精彩，不由得让人刮目相看：2018年，国有产权交易共入场交易标的84宗，发布交易公告99次，出具《进场交易确认书》44次，较2017年进场交易标的增加377%，交易额增加338%。截至2019年7月31日最新交易数据来看，进场的机动车和废旧设备成交标的溢价率分别达16.55%和46.31%，特别是废旧设备类标的，进场交易标的12个全部以网上竞价方式成交且都有溢价，溢价率最高达436%。

B 以奋斗的状态负重前行

产权交易一连串的数字背后，是该中心国有产权交易科打出了一套套行之有效的组合拳的结果。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周洪亮介绍，在一张白纸上“舞蹈”，国有产权交易科的“三个坚持”做法，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生动诠释。

坚持服务理念，对办事对象“耐得烦”。国有产权交易每一个标的内涵不一，交易主体经常变化，按照产权交易工作的要求需要对外披露的信息要求非常高。近年来，该科坚持以服务为理念来提前对接，在主动作为中形成了加快进场态势。该科工作人员积极主动转换岗位角色，以先进场后规范为原则主动出击、上门协调，邀请市县两级相关部门召开交易业务座谈会，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有力推动项目应进必进，开辟了集中统一交易的新局面。特别是对一些大的标的，如市保安公司转让、寒婆坳综合楼招租、衡山西站前广场停车场经营权转让、衡阳创智轴承实业有限公司闲置资产交易等，该科在申报审批环节就提前进场，细心指导转让方拟定方案，有时还需牺牲休息时间，加班加点，严格按照程序完成审批手续，完善入场资料。2019年更是来势良好，属市国资委监管审批的企业国有资产基本上实现了进场交易，各县（市）区也已基本实现了进场全覆盖，更有市生态环境局主动对接排污权进场交易。

坚持问题导向，对优化流程“霸得蛮”。国有产权交易在我市属于一个新生事物，它起到了一个架起政府与市场的桥梁作用。并且每一个标的的出现，内涵不一，牵涉面广。如何将风险防控机制设置的更合理，如何确保不让国有资产流失？虽然我市交易中心在全省成立比较晚的，但按照中心领导的要求各项工作都要高标准严要求，该科以此为准绳，以问题为导向，不断进行

学习和研究。在委托方在进场之前，该科都直面问题，先将相关的法律法规讲透讲明，并对国有产权交易类型进行细化和分类，对网络后台的规范性文书，如发现问题就及时进行修改。并且该科根据标的交易积累的经验，还制定了相关的资料清单，有效地实现了一次性告知，及时指导转让方制定委托事项等，交易完成后，实行一个标的一本档案，做到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可以说，从标的进场的那一刻起到交易完成，都时刻彰显着其规范、周到的服务特色。

坚持线上交易，对围标串标“零容忍”。按照中心统一安排，该科一直坚持以信息化建设为抓手，不断推进网络建设，紧紧围绕“互联网+监督”这条主线，在中心建成的网上交易平台大展身手。网上竞价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网上竞价交易系统输入报价，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原则进行连续竞价，由交易系统自动确定竞得人。“网上竞价”让保密性及服务性加强了，更是筑就了一道牢固防线，有效地预防了围标串标，真正做到让市场做主，彻底杜绝了人为干扰的因素，有效提高了溢价率。今年7月，该科受耒阳市交通运输局的委托，组织对耒阳市顺达路桥有限公司产权转让进行网上竞价，经过134轮报价后以570.84937万元成交。该项目起始价110.84937万元，溢价460万元，溢价率414.98%。此举，让交易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为促进财政增收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在，让“数据多跑路，让人少跑路”这个目标已见雏形，不仅中心管理端可以自动生成公告（包括流标项目再次交易自动生成公告功能），还设计了数据统计、保证金网上自动退付、服务费计算、成交结果公示等功能，真正做到了线上全流程，让串标围标无所遁形。

C 以归零的心态迎接未来

近年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紧紧围绕建设名副其实的省域副中心城市、最美地级市宏伟目标，以最强执行力贯彻落实各级重大决策部署，着力推进国有产权交易改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逐步在全市、全省乃至全国有位置、有影响，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效，各项工作迈入了发展的快车道。2017年—2018年，中心四大块业务共完成进场交易项目4326个，成交金额1011.25亿元，共节约资金9.41亿元，增值资金90.6亿元，各项指标数据均超

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18年成交总额增长明显，占我市GDP的16.99%，从2017年底全省各市州第8位跃升至第3位，各类公共资源交易应进必进越来越成为各级各相关部门的强烈共识。成绩属于过去，未来还需努力。今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继续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奋斗在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的前沿阵地，用交易人的实际行动书写出我市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最美地级市新的美丽篇章。



1.《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32号）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企业国有资产交易行为包括：

(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转让其对企业各种形式出资所形成权益的行为(以下称企业产权转让)；

(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增加资本的行为(以下称企业增资)，政府以增加资本金方式对国家出资企业的投入除外；

(三)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的重大资产转让行为(以下称企业资产转让)。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包括：

(一)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以及上述单位、企业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为100%的国有全资企业；

(二)本条第(一)款所列单位、企业单独或共同出资，合计拥有产(股)权比例超过50%，且其中之一为最大股东的企业；

(三)本条第(一)、(二)款所列企业对外出资，拥有关股比例超过50%的各级子企业；

(四)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单一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未超过50%，但为第一大股东，并且通过股东协议、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或者

其他协议安排能够对其实际支配的企业。

第五条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标的应当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交易的情形。已设定担保物权的国有资产交易，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涉及政府社会公共管理事项的，应当依法报政府有关部门审核。

第六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以下简称国资监管机构)负责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国家出资企业负责其各级子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的管理，定期向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报告本企业的国有资产交易情况。

第六十二条 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持有的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按照现行监管体制，比照本办法管理。

2.《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

第三十条 具备条件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可以商有关部门将闲置办公用房转为便民服务、社区活动等公益场所，或者按照有关规定置换为其他符合国家政策和需要的资产。

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可以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统一招租，租金收益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党政机关如有需要，应当及时收回出租的办公用房，统筹调剂使用。使

用单位不得擅自出租办公用房。

第三十一条 闲置办公用房无法通过调剂使用、转换用途、置换、出租等方式处置利用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报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依法公开拍卖，拍卖收益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

3.《党政机关办公用车管理办法》

第二十二条 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超过8年的可以更新；达到更新年限仍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因安全等原因确需提前更新的，应当严格履行审批手续。

公务用车按照规定更新后，可以采取拍卖、厂家回收、报废等方式规范处置旧车。处置收入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

4.《湖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暂行办法》

第三十五条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应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行政事业单位转让、置换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及大型(贵重)仪器设备等，应当采取公开竞价方式

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5.《湖南省实施〈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办法》

第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闲置资产处置制度。各部门闲置和低效运转的机关资产，应当由本级政府统一调剂使用。不能调剂或者不能继续使用的，采取公开拍卖等方式处置，处置收益全额上缴国库。

6.《湖南省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

第八条 开发利用国有资源应当遵循有偿使用、市场配置的原则。依法出让、出租国有资源经营权、使用权的，应当通过公开方式选择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其价值，在依法设立的交易机构通过招标、拍卖、挂牌方式确定出让、出租对象。

7.《衡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

第二十条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对其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产权转让及核销的一种行为。包括资产调拨、转让、报废、报损等。

行政事业国有资产处置实行审批制度，并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国有资产的出售与置换应当拍卖、招投标、协议转让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